



中办国办印发《意见》 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

据新华社北京2月19日电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意见》提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紧紧围绕确保教育优先发展、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优化管理体制、完善运行机制、强化结果运用为突破口,不断提高教育

督导质量和水平,推动有关部门、地方各级政府、各级各类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以下统称学校)切实履行教育职责。

《意见》明确,到2022年,基本建成全面覆盖、运转高效、结果权威、问责有力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督导体制机制。在督政方面,构建对地方各级政府的分级教育督导机制,督促省、市、县三级政府履行教育职责。在督学方面,建立国家统筹制定标准、地方为主组织实施,对学校进行督导的工作机

制,指导学校不断提高教育质量。在评估监测方面,建立教育督导部门统一归口管理、多方参与的教育评估监测机制,为改善教育管理、优化教育决策、指导教育工作提供科学依据。

《意见》对进一步深化教育督导管理体制改革、进一步深化教育督导运行机制改革、进一步深化督学聘用和管理改革、进一步深化教育督导保障机制改革等提出了明确要求。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决打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全力做好改革发展稳定各项工作,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按照坚定信心、同舟共济、科学防治、精准施策的总要求,始终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突出重点、统筹推进、分类指导、分区施策,切实把疫情防控工作抓实、抓细、抓落地,保持经济平稳运行和社会和谐稳定。

提高政治站位,增强大局意识和全局观念。坚持全国一盘棋,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坚决服从党中央统一指挥、统一协调、统一调度,做到令行禁止,把疫情防控工作作为当前最重要的工作来抓。

加强组织领导,压实工作责任。完善省市县乡村五级联防联控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加强省疫情防控巡回督导组小分队督促指导,强化广大党员干部责任担当,守土有责、守土担责、守土尽责,狠抓国家部署的各项防控措施,以及省疫情防控指挥部令、城乡社区(村)疫情严查严控措施30条、企业及员工疫情防控措施20条、支持中小企业生产经营25条政策措施等重要文件落实。

加强疫情监测和源头管控,深入做好疫情防控排查。坚持“严防输入、严防扩散、严防输出”,防控力量向社区、村屯下沉,严格落实社区、农村疫情严查严控措施。实行“一企一案一策”,做好企业复工复产、机关事业单位返岗和学校开学后疫情防控工作。进一步提高医疗救治质量和效率,加强医疗物资保障。

实行分区分级精准防控,统筹疫情防控与经济社会秩序恢复。以县域为单元,确定不同县域风险等级,分区分级制定差异化防控策略。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实事求是做好防控工作,及时纠正偏颇和极端做法,不搞简单化一关了之、一停了之,尽可能减少疫情防控对群众生产生活的影响。

强化统筹协调,全力做好改革发展稳定各项工作。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以供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开放为动力,推动高质量发展,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努力实现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

二、狠抓各类企业复工复产和重大项目开工

(一)有序组织各类企业复工复产。要在巩固好防疫有利形势的前提下,按照科学、合理、适度、管用原则,制定针对性措施,努力创造条件,推动安全有序复工复产。建立开工企业信息日报制度,实时掌握开工情况。(下转第四版)

习近平作出重要指示强调 务必高度重视对医务人员的保护关心爱护 确保医务人员持续健康投入战胜疫情斗争

新华社北京2月19日电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近日就关心爱护参与疫情防控工作的医务人员专门作出重要指示,强调医务人员是战胜疫情的中坚力量,务必高度重视对他们的保护、关心、爱护,从各个方面提供支持保障,使他们始终保持强大

战斗力、昂扬斗志、旺盛精力,持续健康投入战胜疫情斗争。

习近平强调,指挥调度、后勤保障要科学到位,对医务人员舒缓压力、生活保障、必要休整、精神鼓励务必及时加强落实,一定要保证在湖北(武汉)医疗队伍安全有序、统筹协调、有力有效、及时迅速开展工作。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广大医务人员夜以继日、连续奋战,有医务人员不幸被病毒感染,有的甚至献出了生命,体现了医者仁心的崇高精神。习近平多次主持召开会议、发表重要讲话,作出重要指示,给全国特别是湖北和武汉奋战在疫情防控一线的医务人员送去党中央

的关怀。他在北京调研指导疫情防控工作时亲切慰问广大医务人员,并就帮助他们解决实际困难和问题作出部署、提出要求。

根据党中央部署,全国29个省区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军队系统已派出3万余名医务人员驰援湖北(武汉)。

陈求发在沈阳市部分外资企业调研时强调

统筹抓好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 切实帮助外资企业解决实际问题确保实现今年各项目标任务

本报讯 记者杨忠厚报道 2月19日,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省疫情防控指挥部总指挥陈求发来到沈阳市部分韩资企业和德资企业,就企业疫情防控、开工复工和安全生产等工作进行调研。

当日上午,陈求发来到韩国独资企业浦项(辽宁)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和希杰(沈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详细了解疫情防控和复产企业生产经营等情况,希望企业认真落实各项防控措施,科学有序复工复产,

并鼓励企业充分利用好本地原材料等资源,优选供应商,降低物流成本,进一步扩产扩能,实现更大发展。

随后,陈求发主持召开座谈会,听取部分韩资企业在疫情防控、开工复工等方面面临的困难介绍,并现场帮助协调解决。陈求发指出,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韩国各级政府对中国及辽宁抗击疫情给予了极大的支持和帮助,我们深表感谢。患难见真情!希望我们共同努力,战胜眼前困难,进一步加大辽宁与

韩国合资合作力度,在经贸等领域加强交流,实现互利共赢。

韩国驻沈阳总领事林秉镇感谢辽宁省委、省政府对韩国在辽投资企业疫情防控和开工复工给予的大力支持,祝愿中国及辽宁早日战胜疫情,相信今后韩辽双方合作将会更加坚实。与会韩资企业负责人表示有信心在辽宁各级党委、政府领导下战胜疫情,实现更好发展。

当日下午,陈求发来到德资企业慕尔汽车部件(沈阳)有限公

司,了解企业疫情防控和开工复工情况,鼓励企业科学有序复工复产,在做好疫情防控同时,深挖潜力、扩大产能,进一步拓展市场空间。在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铁西工厂,陈求发走进生产车间了解复工复产情况,走进员工食堂查看防控措施落实情况。当看到众多员工都戴着口罩紧张忙碌时,陈求发说,在抗击疫情的非常时期,你们防控措施落得实、落得细、落得严,复工复产组织得科学有序,我就放心了。(下转第二版)

唐一军在鞍山市调研企业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工作时强调 抓实抓细疫情防控 抓紧抓好复工复产 全力完成今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

本报讯 记者明绍庚报道 2月19日,省委副书记、省长、省疫情防控指挥部总指挥唐一军到鞍山市实地调研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工作。他强调,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一系列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抓实抓细疫情防控,抓紧抓好复工复产,全力完成今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

调研中,唐一军首先来到德科斯米尔(鞍山)线束系统有限公司和

力盛液压机械有限公司,走进生产车间和员工食堂,详细询问疫情防控采取哪些措施、生产经营还有哪些困难。他叮嘱企业负责人,守牢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两条底线,力争朝夕加快生产,努力扩大市场份额。

在鞍钢集团,唐一军深入炼铁总厂和冷轧厂,详细询问疫情防控和企业发展情况。听闻集团严把“三个关口”、打好“两场战役”,辽宁

区域企业实现确诊病例、疑似病例均为零,1月份实现利润继续增长,唐一军表示赞赏。他希望企业充分发挥央企的龙头带动作用,促进上下游更多配套企业加快复工复产。

随后,唐一军主持召开座谈会,对鞍山市疫情防控、复工复产工作取得的扎实成效给予充分肯定,并与鞍钢集团、福鞍重工、诚信味邦肉类加工有限公司、中钢鞍山热能研究院、德邻陆港有限责任公司、鞍山

华润万象汇、老院子旅游文化有限公司等企业负责人深入交流,认真听取意见建议。他强调,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统筹抓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一要正确研判疫情,坚持不懈地持续抓实疫情防控工作。坚定信心、保持清醒,既要看到疫情形势出现的积极变化,又要认清防控态势依然严峻复杂,绷紧联防联控这根弦。(下转第二版)

辽宁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令 (第6号)

各市委、市人民政府,沈抚新区管委会,省指挥部各成员单位,省(中)直各单位: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全省各地各有关部门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一系列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履职尽责,全力防控,我省疫情形势出现积极变化,防控工作取得积极成效。为全面落实党中央“突出重点、统筹兼顾,分类指导、分区施策”的要求,依

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等法律法规,按照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关于科学防治精准施策分区分级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指导意见》要求,落实辽宁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会员会《关于依法科学有序做好当前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决定》,结合辽宁实际,经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研究确定,全省实行分区分级精准防控,统筹疫情防控与恢

复经济社会秩序。下达命令如下:

一、科学研判精准施策,以县域为单位实施差异化防控

全省根据疫情精准施策,制定差异化的县域疫情防控和恢复经济社会秩序的措施。科学研判风险,依法及时调整应急响应的级别。以县(市、区)为单位,依据人口、发病情况综合研判,科学划分疫情风险等级,明确分级分类的防控策略,确保交通运输畅通,推动有序复工复产,压实属地管理责任。划小管控单

元,辖区内的城乡社区、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和个人均应按要求落实相关防控措施。

二、分区分级精准防控,有序恢复生产生活秩序

依据现行法律法规,基于对新冠肺炎认识的深化、疫情波及范围和严重程度,以及对社会生产生活的影响等,以县(市、区)为单位,全省划分为低风险、中风险、高风险地区,对高风险地区采取针对性策略和措施。(下转第三版)

盘锦有力有序有效推进企业复工复产

本报讯 记者高刚 刘立彬报道 2月19日,盘锦浩业化工三期年产160万吨加氢裂化工程现场,百余名建设者正抓紧施工,确保项目4月投入试生产。在辽东海德新化工集团,上千名员工安全就岗,生产、销售有条不紊。在辽东湾新区,宝来化工轻烃综合利用、长春集团锂电池铜箔等重点工程均已复工复产。

今年春节期间,盘锦市保持连续生产的规模以上企业达75户,与去年持平,近期通过推进企业复工,目前开工企业数量达到92户,主要

是大型炼化企业、石化企业,供气、供电企业和疫情防控物资保供企业。盘锦市工信局对企业复工复产时间进行调查,预计2月可复工152户,剩余37户企业3月可全部复工。

面对疫情,盘锦市委、市政府积极应对,一手抓全面防控、一手抓经济运行,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措施,分区域、分类型、分阶段,有力有序有效推动企业复工复产、项目开工建设。

盘锦通过开展全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复工复产时间调查,掌握企业复工时间进度,推进企业有序复产复

工。同时督促企业利用停产期间做好设备检修、原料采购、市场销售等准备工作,力求项目开工后,能够快速提高生产负荷,实现高效、高负荷、高质量运行。

为保障连续生产企业稳产运行,盘锦市出台工业企业平稳生产工作方案,实施动态排查,加强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工作。加强协调服务,积极为企业解决生产困难,搭建银企对接平台,帮助企业协调资金需求。研究制定扶持中小企业生产经营政策措施,从保障生产要素、加

强金融政策支持、减轻企业负担三个方面施行具体政策措施,切实增强企业抗击疫情、平稳发展能力。

对于复工复产重大项目,盘锦市全部纳入“重强抓”专项行动,建立市、县区两级领导分级包保责任制和包保清单,实施“项目专班”“链长+项目管家”“店小二”管理机制,确保项目尽早形成有效拉动。目前,纳入“重强抓”专项行动的华锦阿美、宝来巴赛尔、辽河储气库群等6个重大项目建设单位,全部进入工作状态。

相关报道详见八版▶

“辽宁医生给了我第二次生命” ——辽宁首批支援武汉医疗队重症组援助侧记

详见三版▶

辽宁医疗队进驻 襄阳新冠肺炎疑似患者儿科病区

详见三版▶

双线作战 靶向施策 沈阳市沈北新区 以“问题导向”推进复工复产

本报讯 记者陶阳报道 沈阳市沈北新区坚持防控、生产“双线作战”,聚焦企业实际困难,全面落实保障举措,全力推动企业安全有序复工复产。截至目前,全区规模以上企业复工复产213家、复工率94.7%;限上商贸流通企业复工复产135家、复工率86.5%。企业平均产能恢复至60%、千喜鹤、双汇食品等4家企业产能释放超100%。

作为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沈北新区是全省重要的食品加工基地,企业生产运行直接关系到民生保障。为统筹兼顾企业联防联控和生产经营,区委、区政府从防疫一开始,就成立了企业复工复产领导小组和10个专项工作组,建立层级负责的工作体系,实施闭环管理。通过“万人进万企”和“三级包保”服务体系,对225家规上企业、156家限上企业、61家建筑业企

业、150个项目等592家企业进行地毯式摸排,共排查出十大类、157个共性问题,实施靶向治疗,实行问题清单管理和“日报告、周调度”制度,做到“事不过夜、日清日结”。

加强防疫指导,现场解决问题。成立由卫生防疫、安全生产、街道人员等组成的15个防疫指导联合小分队,第一时间受理企业复工复产申请,第一时间上门指导审核报备,聚焦企业防疫物资、隔离条件等18项防控要点现场检验,对符合防疫要求的企业现场核准,对不符合要求的点位现场指导整改。财落街街道“点对点”督导做好防疫预案,光大国际等78家企业已复工复产。

加强物资生产,推进企业防疫保障。通过政府集中采购,先后为47家企业派发口罩7万只。(下转第二版)

省能源产业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刘彦平严重违纪违法被开除党籍和公职

本报讯 记者王坤报道 日前,经省委批准,省纪委监委对辽宁省能源产业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副经理,阜新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阜新市委常委刘彦平涉嫌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进行了立案审查调查。

经查,刘彦平理想信念缺失,无视党纪国法,不落实巡视整改要求;瞒报个人有关事项,在组织函询时不如实说明问题,违规选拔任用干部,利用职权在工作安排方面为亲友谋取利益;违规收受礼金;违规干预执法活动;(下转第三版)